

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市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结合全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情况，现将我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向社会公布。报告内容主要分为十一部分，时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关于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详细情况，请联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淄博市张店区联通路 202 号，邮编：255000，电话：2868790，邮箱：zbrsjbgs@163.com）。

一、概述

2018 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有关规定和市政府有关工作部署，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重点工作，通过报刊杂志、服务大厅、咨询电话、门户网站、自助终端、微信 APP 等传统方式和新媒体方式，及时、准确、全面、主动公开了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队伍、人事制度、收入分配、劳动关系、公共服务等相关政府信息 1838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 1366 条，政务微博公开 50 条，政务微信公开 22 条，新闻媒体等方式公开 400 条。对社会各界掌握最新人社信息、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机关有关科处室、局属有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市局作为市本级人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各区县局作为本级人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依据职能划分，各自分工协作，相互配合，把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分解落实。各局属单位、机关科处室配置专兼职工作人员，形成了完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二是落实实施办法。按照制定印发的《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严格规范人社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程序和要求。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要求，严格依法、全面真实、及时便民地公开政府信息。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及时准确地向社会主动公开；属于依申请公开的信息，依照规定和程序进行处理，并向申请人提供相关材料；按规定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好登记备案。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及互动交流情况

建立政策解读和咨询机制，对群众关注度高、易产生误解的各类人社政府信息，在做好主动公开的同时，也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对就业创业、医疗、人才等进行了重点解读。积极对社会舆情作出回应，依托线上线下、新老媒体等多种渠道予以解答、澄清，回应社会关切。在市政府网站政民互

动（局长信箱）平台，受理办件 1602 件，已全部进行了受理回复，综合受理回复率 100%。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我局依托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主动对外公开了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次办好”事项清单，方便公众了解“一次办好”事项提报申请材料、办理流程等，强化了监督，促进了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的提高；公布了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随机抽查检查执法人员名录和随机抽查检查对象名录，增强了“双随机一公开”透明度；公布了我局年度预决算情况，财政运行透明度进一步增强；对政策性、法规性文件公开征求意见，并进行政策解读，增强了科学民主决策。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重点发挥部门门户网站主渠道作用。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设置了资讯中心、政务公开、政策法规、交流互动、专题专栏等共计 60 余个栏目，可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两百多项服务。定期对局门户网站进行维护，整合精简栏目，清理各种错链、断链情况，进一步明确各栏目责任分工，明确规定定期更新、公开信息等要求。2018 年，网站浏览次数 1700 万人次，截至目前，网站浏览总次数已累计达 1.1 亿人次。本部门政府信息，也通过后台链接到市政府网站进行公开。二是在街道（乡镇）、社区（村居）人社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设立信息公告栏、电子显示屏、触摸屏等设备，对外公开业务办理部门、申报材料、办事程序、咨询电话等信息。三是增加人社信息公开方式。通过“温暖淄博人社”官方 APP、微信公众号、数字电视查询、个人网上服务大厅、人社自助终端、短信平台、12333 咨询电话等，人社信息公开方式已增至七种，形成了涵盖网站、手机 APP、自助终端、微信、短信、数字电视和 12333 咨询电话的公共服务一体化系统平台，系统日均访问量超 10000 人次。四是通过报刊杂志等新闻媒体主动对外公开人社政府信息。2018 年，市人社局共在国家、省、市等各类新闻媒体刊发稿件 302 篇。此外，还将纸质媒体与网络媒介相结合，政府信息除了在纸质媒体刊登外，相关信息稿件也及时在淄博新闻网、大众网、鲁中网等网络发布。五是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分管负责人任新闻发言人，设立新闻发布工作办公室，确定日常工作联络人，按计划开展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工作。六是完善政务热线电话功能，12333 电话咨询功能进一步拓宽，通过 12345 市长热线及时回复群众关切。2018 年，电话人工接入量达 8.1477 万人次，回复率 100%。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2018 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 件，1 件信函申请，4 件网络申请，3 件当面申请。其中，2 件属于我局公开范围，我局已按照相关规定按时予以了答复，提供了相

关信息，并按相关程序要求对案件材料进行了整理归档；1件申请信息不存在，已按相关程序要求进行了回复；5件不属于我局公开范围，也已按相关程序要求进行了回复。

七、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均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费用。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一是实行源头管理和保密审查。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与公文运转程序结合起来，正确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在信息公开工作中严把保密审查安全关。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处室在呈报公文前，对公文是否涉密、是否公开进行严格审查，从源头上做好保密审查工作。清理整顿规范性文件，通过政府法制网规范性文件登记备案系统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二是开展考核和责任追究。建立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对各单位、各科处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出具体目标，做到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开展、

同检查、同考核。对已经发布的，特别是通过网站发布的政府信息，由专人定期进行清理检查。

十、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局属各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当中，与全局工作同步部署开展。局属各单位分别开通了创业“快易贷”、教育培训网、人事考试信息网、人力资源市场网、外国专家局网等专门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利用微信等新媒体及时发布政府信息，拓宽信息发布、公共服务、互动交流新渠道。

十一、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

2018年，市人社局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11件，市政协委员提案21件。涉及就业创业、社会保险、人才工作、人事管理、劳动关系等方面，集中反映了社情民意，为人社工作的进一步提升提供了宝贵的信息资源。市人社局结合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及时调整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法，以建议提案办理为抓手，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促进了全市人社工作的创新发展。主动公开人大建议2件，政协提案4件。

十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8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调查征集结果公开不够充分，网站互动交流栏目有待完善等。

2019年，我们将加大工作力度，重点改进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不足，进一步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文件的学习宣传和培训力度，提高重要性认识和业务能力水平；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扩大新媒体应用途径，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依法依规主动做好政府信息的审查和发布，最大范围的做好公文解读和政策咨询工作；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各类信息，更好地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广大人民群众服务。

附件 2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市政府部门、单位版)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838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6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6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366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2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0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次	3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4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4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4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3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4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8
1. 当面申请数	件	3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4
4. 信函申请数	件	1

5. 其他形式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8
1. 按时办结数	件	8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8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5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1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被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0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0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2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2

（注：各子栏目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